

证券代码：600309

证券简称：万华化学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75 号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华实业”）通知，万华实业拟进行公司分立及整体上市相关工作，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万华化学，A 股股票代码：600309）已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临时停牌，并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。

公司承诺：公司将在停牌后 10 个交易日内（含停牌当日）确定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每 5 个工作日内（含停牌当日）公告事项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、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6 日